金凤区土地整理中心关于对金凤区人大五届一次会议代表提案第105号“为悦湖家园小区办理房屋不动产登记证建议”的答复

白玉军、李少新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为悦湖家园小区办理房屋不动产登记证的建议收悉。该建议由金凤区土地整理中心承办。我中心在接到代表的建议后，组织人员就做好建议办理工作进行调研论证，制定了办理方案，于3月14日召开主任办公会议研究通过，指定由我中心办证审核室兰文海负责办理落实。办理过程中，于5月18日约见了提建议的代表，深入了解了有关情况，听取了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要求。办理结束后，告知并征求了代表对办理结果的意见，经我中心主要负责人和办证审核室相关负责人审核同意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经核实，2014年结合金凤区土地增减挂钩项目，对平伏桥村21个生产队进行了整体拆迁，拆迁后部分村民安置在悦湖家园小区，共计1994余套房屋。悦湖家园因平伏桥村村民房屋属于康居安置房，由政府统一办理房产证，但因建设单位资料不完善，手续不齐全，导致无法办理房产证。

按照银川市解决群众办理房产证遗留问题专项行动，为方便辖区拆迁安置群众办理不动产权证，金凤区土地整理中心牵头银行、公证处下沉相关村（社区）集中办理《康居房屋安置合同》。

自5月4日起，金凤区土地整理中心抽调6名工作人员下沉黄河东路街道盈南家园三期、满城北街平伏桥村悦湖家园、丰登镇西新村丰泰家园等小区集中办理《康居房屋安置合同》。5月16日至6月24日，我中心先后下沉满城北街平伏桥村悦湖家园小区两次20余天集中办理了1562余套房《康居房屋安置合同》。因部分群众人在外地或暂时不想办理等原因，未全部办理完毕，随后可随时到我中心进行办理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兰文海 0951-3102685

金凤区土地整理中心

 2022年11月14日